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2段41巷13號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姿賢
電話：2991111#8792
傳真：2982952
電子信箱：f984203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一字第1090233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時程表1式1份

主旨：有關本局謹訂於109年3月12日(星期四)舉辦「109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宣導會」，敬請各相關公會會員、建築營造業相關從業人員、土木結構業相關從業人員等蒞臨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09年2月17日南市工管一字第1090196167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另宣導會教材資料擬於該日現場提供下載，請提早到場辦理。
- 三、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，請各與會人士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〈講師：黃技師武龍〉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〈講師：許技師引絃〉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南市辦事處一處、台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辦事處二處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109 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宣導會 時 程 表

壹、說明

依據本局 109 年 2 月 17 日南市工管一字第 1090196167 號書函辦理。

貳、時間：

1. 109 年 3 月 12 日(星期四)。
2. 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東側小禮堂。

參、時程表

時間	主持人	內容
上午 9 時 30 分 至 上午 10 時 00 分	-	報到
上午 10 時 00 分 至 上午 11 時 00 分	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 技師公會 許引絃 技師	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 執行說明及業務宣導
上午 11 時 00 分 至 上午 12 時 00 分	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黃武龍 技師	建築物施作方式
上午 12 時 00 分 至 上午 12 時 30 分	-	綜合討論及問答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